

证券代码：603057

证券简称：紫燕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2

##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4 年 6 月 19 日
-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226.05 万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4 年 5 月 10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7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32.0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0.09 元/股。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授予日：2024 年 5 月 10 日
- 授予数量：226.05 万股
- 授予人数：173 人
- 授予价格 10.09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6、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核心员工及技术骨干（173 人）	226.05	100.00%	0.55%
<b>合计</b>	<b>226.05</b>	<b>100.00%</b>	<b>0.55%</b>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数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注 2：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7、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在本激励计划授予日确定后，实际认购过程中，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资格，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进一步调整。经调整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77 人调整为 173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32.05 万股调整为 226.05 万股。

除上述调整事项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授予相关内容一致。

## 二、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而取得的股份同时按本计划进行限售，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注销。

3、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时间及比例安排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3896 号），截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 173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 226.05 万股的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22,808,445.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260,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0,547,945.00 元，各激励对象均以货币出资。

###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226.05 万股，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完成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向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 2024 年 6 月 19 日。

###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授予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制权发生变化。

### 六、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动前股份数量	本次变动数量	变动后股份数量
限售流通股	343,938,075	2,260,500	346,198,575
无限售流通股	68,061,925	0	68,061,925
合计	412,000,000	2,260,500	414,260,500

##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激励计划所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八、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算，本次授予的权益费用总额为 2,127.13 万元，该等费用总额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且在经营性损益列支。2024 年-2027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股，万元

授予数量	预计摊销的总费用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260,500	2,127.13	827.22	815.40	389.97	94.54

注 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解除限售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注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注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所造成。

特此公告。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2 日